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

徐生院教发〔2023〕11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考风考纪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严肃考风考纪，端正学生的学习态度，增强学生诚信意识，维护考试的公平公正，共创良好的考试环境，树立良好学风，根据学校《考试管理规定》《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等相关要求，就进一步加强考风考纪工作通知如下：

一、严肃考试方式

各院（部）严格审核各课程的考试方式。原则上学校统一考试课程均采用线下试卷考试形式，如采用技能操作考核等非试卷形式、学习通考试等方式，须经院（部）负责人签字盖章，报教务处备案。

二、加强命题与试卷管理

考试试卷需使用标准模板，命题教师需填写《试卷审批表》，权衡试卷的题型、题量、分值、难易度等，保证能全面检测学生对知识的掌握情况，坚决杜绝考试1小时大量交卷的情况。

课程组或任课教师应对命题质量严格把关，不得将命题工作委托他人，同一考题在连续三年内不得重复使用。开课院（部）和任课教师应对试卷管理的全过程负责。除任课教师本人或教学秘书外，不得委托他人承担试卷的送印、领取、保管工作。试卷

印制完成后应密封保存，废卷及多余试卷当场销毁。如有泄露或变相泄露试题的情况，应立即更换试题内容。

进一步加强网络考试试卷的管理。使用学习通进行的考试，该课程要保证足量的试题库，可以确保考试的难度和题型的多样性，避免重复考试和作弊的可能。采用随机抽题和随机顺序等组卷策略，从根本上解决考试中的作弊问题，确保考生的评价公正和客观。设置 App 切屏 1-2 次自动交卷的策略，防止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将试题记录下来并进行作弊，从而保证试题的保密性。

学校进行试卷质量大检查，不符合要求的，将进行全校通报批评。

三、加强考场管理

各院（部）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强考场管理，严肃考试纪律，遵守考场相关规则。

1. 考试期间各学院通知学生必须按要求提前清理干净整个座位（包括考生邻座）桌面和抽屉里的所有物品（无论是否属于考生本人）。所有闭卷考试课程，采用单人单桌的形式。

2. 考生须按规定的考试时间，至少提前五分钟进入考场，不得无故缺考。迟到十五分钟以上者不得进入考场，并按缺考论处。开考六十分钟后方准交卷出场。考试中，考生擅自离开考场被视为考试结束，不得重新返回考场。

3. 考生应按规定要求入座。考生入座后，应及时自行检查座位桌子上面和抽屉内有无与考试有关的内容等物品，若有，则须报告监考人员处理，否则开考后一经发现将按作弊处理。

4. 学生参加任何形式考试，都必须携带学生证或身份证（其

它证件不能作为有效证件),进入考场后应立即将证件放在座位右上角备查。无证件者,或证件与考生不符者,不得参加考试,其后果自负。有伪造、假冒者按作弊处理。

5. 考生进入考场,应带齐必需的文具用品,考试中不得互相借用,如个别学生确需借用,须经监考人员同意,并由监考人员代为借还;开卷考试,除命题教师规定所带文具及资料外,其它物品一律不准带进考场;闭卷考试,不得携带规定以外的任何书籍、稿纸以及带记忆或编程功能的计算器进入考场;禁止携带通信工具及其它各类带有拍照、摄像、接收、发送、储存等功能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手机、智能手表、智能眼镜、平板电脑、无线耳机)进入考场,已带入考场的,关机与其它禁止携带物品、资料等放置监考老师指定位置。开考后,一旦发现携带,无论使用、查看与否,将根据《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考试管理规定》有关规定,按作弊情节,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6. 考生考卷上必须写上姓名、学号,不签署姓名者,责任自负。如试题印刷有不清或缺页之处,允许考生举手提问,考生之间不得交谈。答题一律用蓝、黑钢笔或圆珠笔书写,字迹要清楚,书写要整齐。

7. 考生在进入考场前需作好各方面的准备,考试中途一般不得离开考场,在特殊情况下,须经监考人员同意后方可离场,并接受监考人员的监督与指导。考生应服从监考人员的管理,拒不服从者,可令其退出考场,并以违反考场纪律处理。

8. 考生参加考试,必须严肃认真,独立完成,不许有任何方式的舞弊行为。有舞弊行为者,一经发现,该课程成绩按零分计,

不允许参加补考，并视情节轻重，给予纪律处分。协助作弊者，也按上述文件给予相应处分。

9. 考试期间，考场必须保持肃静。考生应将写好答卷文字的一面朝下置放，或放在试题卷下面。考生考试完毕后，应将试卷（包括草稿纸）依次序理好，正面朝里对折后，放置于原座位桌上，经监考人员收卷并同意后方可离开考场，并不准在考场附近讨论、谈笑。不按以上规定交卷导致考场混乱者，以违反考场纪律处理。

10. 考试终结时间一到，不论试题做完与否，均应按规定放置好试卷，待监考人员收卷后，方能离开考场。在监考人员催交试卷后，仍拖延不交者，按违反考场纪律处理。

四、切实做好监考工作

各院（部）要高度重视监考工作，严肃监考纪律。监考教师须熟知监考流程和要求，认真履行监考职责。

1. 监考教师应提前到达指定地点领取试卷，在开考前 15 分钟进入考场，清理考场（清除课桌上和抽屉内的无关物品，检查和消除课桌上与考试有关的内容）。

2. 考生进入考场时要逐一检查学生证或相关证明，提醒考生把学生证或身份证放在座位右上角备查，无证件者不得入场，并向考生宣布考场纪律和考试注意事项。

3. 监考教师在考试开始前，须告知考生不允许把通信工具、考试有关资料带到考位。开考后一经发现，按考试管理相关规定给予处理。

4. 监考教师应在打铃后发放试卷，提醒所有考生认真阅读试

卷上诚信考试承诺并签字。提示、监督考生正确填写试卷中有关内容，逐一进行检查核对，并向考生宣布考卷张数。结束铃后立即收卷，清点试卷份数和张数，核对试卷份数是否与参考人数一致。

5. 监考人员要自觉履行监督职责，应维持考场秩序，保持考场安静，不得吸烟，不得阅读书报和处理与监考无关的事，不得擅自离考场。监考人员在监考过程中应关闭手机。因监考疏忽或失职而导致考场秩序混乱，监考人员应负相应责任。

6. 考试过程中，监考人员可解答试卷中印刷不清，缺页等问题，但不对试题作任何解释。

7. 开考六十分钟后方准考生交卷出场。考生提前考完，必须收取考卷后，才能允许其离开考场。考试终结时间一到，应立即要求考生停止答卷，收卷后清点试卷数目无误，方准考生离场。如出现试卷遗漏等差错，有关人员应负全责。

8. 监考教师是执行考试纪律的第一责任人，对违纪、作弊学生，必须立即终止其考试，并在总分栏内注明“违纪”或“作弊”字样，在“考场情况记录表”上进行详细记录，并将试卷装入试卷袋，保存违纪、作弊证据，确保考试纪律的公平。

五、加强巡考工作

学校组织质管办、教务处及二级学院成立考场巡视组，对考场进行巡视，对于发现考生及监考人员违规、违纪的，将给予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将按教学事故处理。

六、规范试卷批阅与成绩报送

1. 试卷批阅：教师在阅卷、评分过程中，要严格遵守客观、

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得徇私舞弊、不得另立标准。相同课程考试采用统一阅卷、流水阅卷方式，相关教研室主任要做好组织和协调工作。

2. 命题的评分标准要标明分值，解题步骤和相应的采分点，原则上给分点最高不得大于 5 分。

3. 成绩录入和报送：任课教师在考试结束后一周内完成成绩录入。

学校将组织抽查试卷批阅情况和成绩报送等情况。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高度重视考风考纪工作

严肃考风考纪是培养学生优良品德、检验教学效果、保证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各院（部）要提高站位，落实主体责任，从立德树人的根本要求出发，提高认识，以对学生、教师、学校高度负责的态度，重视考试管理与考风考纪建设工作，确保考试工作严肃认真、规范有序开展。

（二）加强宣传教育，营造诚信考试氛围

1. 各院（部）应于考前召开监考教师培训会，组织宣讲学习《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考试管理规定》《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以及考试相关通知要求，营造严肃的考试氛围，使监考教师明确监考工作职责和考试各环节的具体要求，从思想上高度重视考试工作，圆满完成各自承担的任务。

2. 各学院应于考前安排辅导员、班主任以班级为单位开展诚信考试主题班会，重申考试规则和纪律，组织学生签订《学生诚信考试承诺书》，结合以往考试违纪案例分析，警示学生认识到考

试违纪的严重性，从而增强自律意识，消除侥幸心理，做到认真备考，自觉诚信应试。

